

内蒙古自治区“十四五”粮食和物资储备 发展规划

目 录

前 言.....	1
第一章 现状与形势.....	2
第一节 发展成就.....	2
第二节 面临的形势.....	4
第二章 总体要求.....	8
第一节 指导思想.....	8
第二节 基本原则.....	8
第三节 发展目标.....	9
第三章 构建协同高效粮食储备体系 强化粮食安全保障.....	11
第一节 健全储备粮管理体制机制.....	11
第二节 加强粮食仓储设施建设.....	11
第三节 完善粮食储备调节体系.....	12
第四节 提升粮食储备安全管理水平.....	12
第四章 建立完备物资储备保障体系 提升物资储备效能.....	13
第一节 理顺物资储备体制机制.....	13
第二节 健全物资储备管理机制.....	13
第三节 加快物资储备体系建设.....	13

第四节	提升物资储备安全管理水平.....	14
第五章	创新完善粮食宏观调控 激活市场主体活力.....	15
第一节	完善粮食市场化收购制度.....	15
第二节	加强粮食市场体系建设.....	15
第三节	优化粮食保供应急体系.....	16
第四节	推进军粮供应军民融合发展.....	18
第六章	推动粮食产业高质量发展 打造粮食产业强区.....	19
第一节	推动现代粮食产业发展.....	19
第二节	构建现代粮食物流体系.....	20
第三节	深入推进优质粮食工程.....	21
第七章	推进行业信息化建设 建设智慧仓储.....	24
第一节	推动大数据互联共享.....	24
第二节	推进储备监管信息化升级.....	24
第三节	提高物资仓储信息化水平.....	25
第四节	提升应急指挥信息化水平.....	25
第五节	建立行业信用管理平台.....	25
第八章	加大依法管粮管储力度 提升管理效能.....	27
第一节	推进安全保障立法修规进程.....	27
第二节	加强质量安全保障能力建设.....	27
第三节	提升流通监管效能.....	29
第四节	创新执法监管方式.....	29
第五节	建立节粮减损长效机制.....	30
第九章	加强组织领导 保障规划顺利实施.....	32

第一节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	32
第二节	落实资金政策保障.....	32
第三节	加强人才队伍建设.....	33
第四节	加强规划实施管理.....	33
第五节	强化规划评估监督.....	33

前 言

粮食和物资储备安全始终是关系国民经济发展、社会稳定和国家治理的全局性重大战略问题，是国家安全的重要基础。“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是内蒙古走好以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为导向的高质量发展新路子的关键时期，也是构建更高层次、更高质量、更有效率和更可持续的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安全保障体系的攻坚时期。

为贯彻落实《内蒙古自治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推进我区粮食和物资储备事业高质量发展，扛稳保障粮食安全政治责任，更好发挥粮食和物资储备“稳定器”作用，结合自治区实际，编制本规划。

本规划所指应急物资储备专指救灾物资和医药储备。

第一章 现状与形势

第一节 发展成就

“十三五”时期，面对艰巨繁重的粮食和物资储备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任务，自治区党委和政府认真贯彻落实新形势下粮食和物资储备安全战略，拓思路、转方式、补短板、建体系，粮食和物资供应保障与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挑战能力明显提升，在应对新冠肺炎疫情突发事件中经受住了考验，《内蒙古自治区粮食行业“十三五”发展规划纲要》确定的目标基本实现。

粮食安全保障体系进一步完善。形成了以《内蒙古自治区粮食流通管理办法》为基础，以粮食安全盟市长责任制为抓手，以粮食市场调控、地方粮油储备管理、粮食流通监督检查等工作为主体，适应我区粮食安全保障形势要求的制度体系。各级政府粮食安全保障责任有效落实，市场供给平稳充裕，地方粮油储备依规范管理，粮食市场流通秩序得到有效维护。

粮油保供稳市能力进一步加强。全区地方粮油储备不断充实，品种结构进一步优化，储备库存进一步做实，口粮比例进一步提高，储备数量达到国家规定的库存要求。全区粮食应急体系建设不断加强，现有粮食应急加工企业 165 家，粮食应急供应网点 1021 家，粮食应急储备配送中心 99 家，各盟市主城区成品粮储备基本达到 10 天以上市场供应量。应急预案进一步完善，应急演练有序开展，粮情预警和应急保障水平明显提升。

粮食产业发展水平进一步提升。制定粮食产业发展政策，出台《关于加快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大力发展粮食产业经济

的实施意见》等政策性文件。2020年，全区粮食年加工处理能力：玉米1674万吨、稻谷176万吨、小麦257万吨、油料238万吨。培育形成一批具有核心竞争力、行业带动力的粮食龙头企业，粮油产业经济入统企业数达到370家，产值468.3亿元，产品销售收入496.5亿元，实现利润总额35.3亿元。“兴安盟大米”“河套小麦粉”“赤峰小米”等区域品牌影响力不断扩大。

优质粮食工程实施基础进一步夯实。自2017年启动“优质粮食工程”以来，已建成粮食产后服务中心578个，粮食质量安全检验机构69个，认定“中国好粮油”内蒙古行动示范旗县27个，示范企业66个。“内蒙古好粮油”项目三年优质粮油增加139.8万吨，农牧民增收15.3亿元，节粮减损71.1万吨。

粮食流通基础设施进一步改善。随着“粮安工程”的实施，粮食流通基础设施建设累计投入资金30.4亿元，新增完好仓容398万吨，大修仓容71万吨，新增烘干能力5.9万吨/日。储粮罩棚减少12万吨，新增地坪157万平方米。“十三五”期末，全区粮食仓储设施完好仓容达到3788万吨。信息化工作取得了实质性进展。依托“粮安工程”粮库智能化升级改造项目建设，实现了各级粮食和物资储备行政管理部门和46个粮库的信息化平台互联互通。粮食市场体系建设不断完善，已建成较具规模的粮食专业批发市场24个。

粮食流通监督检查进一步强化。专项执法行动与常规监督检查相结合，执法监管不断强化。深入开展粮食安全风险隐患“大排查、快整治、严执法”集中行动和政策性粮食库存数量和质量大清查，切实摸清查实政策性粮食库存家底，坚决守住数量真实、

质量良好、管理规范的底线，为粮食宏观调控提供了坚实基础。实现秋粮收购专项检查、库存粮食年度检查、政策性粮销售出库监管等监督检查常态化，粮食监管热线作用充分发挥，有效维护了粮食市场正常秩序。全区粮食行业信用体系建设不断完善，出台自治区粮食行业信用联合奖励联合惩戒办法、信用分级分类监管、信用记录、信用承诺等多项制度。

物资储备保障能力进一步发挥。救灾物资和医药储备职能职责有序衔接，实现了机构改革和业务工作“两不误、两促进”。应对新冠肺炎疫情期间，向 14 个地区调拨救灾物资 10 个品种、14 批次（数量 57902），向 10 个地区调拨医药物资 11 个品种、26 批次（数量 71193），全力供应医疗防护紧缺物资，为迅速提高疫情防控保障能力、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提供了物资保障。

第二节 面临的形势

“十四五”时期，我国发展环境面临深刻复杂变化，粮食安全形势不稳定性明显增加，保障国家粮食安全和物资储备安全的机遇、风险与挑战并存。

发展机遇。一是新发展阶段国家对粮食和物资储备安全重视达到历史新高。党中央高度重视粮食和物资储备安全保障工作，明确提出要确保国家粮食安全，把中国人的饭碗牢牢端在自己手中。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将确保粮食安全作为国家安全的重要组成部分，2020 年国家把“保粮食能源安全”作为“六保”任务之一进行战略部署，同年召开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中央农村工作会议均对粮食安全作出部署。“十四五”规划纲要着眼强化国家经

济安全保障，对实施粮食安全战略作了总体安排，实行粮食安全党政同责，粮食和物资储备安全战略地位更加凸显。

二是后疫情时代构建新发展格局的机遇。保障粮食和物资储备安全，是提高我国治理能力和治理水平现代化的必然要求。国家现代储备制度框架基本确立，我区同步加强储备安全管理体制改革创新，进一步完善储备体制和机制等各项制度，不仅有利于增强各级政府对市场的调控能力，更有利于把储备和流通进一步衔接，将粮食和物资储备安全作为国家安全的重要组成部分，纳入到国家发展的大格局中。经过疫情大考，我区把粮食和物资储备安全保障工作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要求建立更加稳固可靠的安全保障体系，为全面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提供安全保障。国家正在加快布局物流节点和应急体系设施建设，将会推动我区现有储备设施不断改造升级，有效提升库存管理水平和能力，提高流通效率。

三是新一代信息技术为提高粮食和物资储备治理效能提供新机遇。“十四五”时期，随着新一代信息技术不断创新突破，信息革命正从技术产业革命向经济社会变革加速演进，网络化、数字化、智能化深入发展。我区粮食和物资储备行业将借助国家推进“新基建”“数字中国”等新时期的国家发展战略机遇，加快粮食和物资储备信息化智能化建设。

面临的挑战。一是国内外环境变化更加复杂。世界经济进入深度分化调整期，面临更多不确定性和挑战，虽然全球粮食产量相对稳定，但局部地区间供求矛盾更加突出，我国粮食安全基础仍不稳固，粮食安全形势依然严峻。我国作为世界最大粮食生产

国、进口国和消费国的现状不会改变，国内外粮食市场关联度日益增强，国内粮食市场波动受国际粮食形势影响将更加敏感。特别是新冠肺炎疫情对粮食加工、物流中转、终端配送等造成一定影响。同时，受国际粮食供求形势变化等因素影响，国内对粮食安全的关注和担忧，也给我国粮食安全带来多年未有的压力和考验。

二是地方粮食储备效能有待提升。粮食储备布局分散，承储企业经营业务单一，市场竞争力弱，收入来源严重依赖政府补助；政府储备的管理成本高、难度大、困难多，对储备管理体制机制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三是应急保障水平有待提高。受地域辽阔、粮食产量分布不均匀、人口居住相对分散等因素影响，应急成品粮油规模不足、应急网点硬件设施相对落后，我区应急成品粮油储备轮换难度大、粮食应急保障信息化运用不足等问题凸显，加快构建立体、综合、现代的粮食应急保障系统任务紧迫。

四是粮食供给结构性矛盾仍然突出。我区既是粮食主产区，也是部分口粮紧缺区。全区每年消费口粮 650 多万吨，但小麦、稻谷年产量仅为 300 万吨左右，缺口约 50%，口粮对外依存度仍然较高，我区粮食种植结构短期内不会发生大的变化，口粮不足状况难以改变。

五是粮食产业高质量发展存在短板弱项。我区是粮食净调出省区之一，但 2020 年末全区粮食产业产值仅 460 亿元左右，加工流通企业“小散弱”问题突出，缺少龙头企业带动，产业链条短、加工业向前后两端延伸不够，科技支撑能力不足，产业集群没有

形成，产粮大区向粮食产业强区转变任务艰巨。

六是粮食物资监管体系建设亟待加强。依法行政、依法管粮管储的理念还没有牢固树立，粮食行政执法监督体系还不健全，全过程的粮食监管体系有待加强；粮食行政执法监督的新手段新技术在监管中应用不够，粮食质量监管的现代化技术应用和网络建设需要进一步加强；基层粮食和物资储备管理部门执法力量、人员能力素质、信息化程度与新形势下强化执法监管的重任不相适应。

“十四五”时期，全区必须清醒认识粮食和物资储备面临的严峻复杂形势，牢固树立底线思维，准确把握战略机遇，着力化解矛盾、补齐短板、优化布局、增强动力，服务融入新发展格局，切实增强粮食和物资储备安全保障能力。

第二章 总体要求

第一节 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内蒙古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贯彻落实党中央对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的重大决策部署，认真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和国家粮食安全战略，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聚焦粮食和物资储备安全核心职能，紧密围绕“两个屏障”“两个基地”和“一个桥头堡”战略定位，以粮食和物资储备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突出“深化改革、转型发展”，着力构建更高层次、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可持续的粮食和物资储备安全保障体系，持续增强粮食和物资储备安全保障能力，为自治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坚强保障。

第二节 基本原则

——**坚持人民至上，优化供给服务。**不断增加优质产品供给和服务，进一步提升储备效能，增强应急保供能力，不断满足人民群众美好生活需要。

——**坚持底线思维，保障储备安全。**树牢风险意识，提升粮食宏观调控能力，确保粮食和物资安全底线不动摇，为确保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稳定奠定基础。

——**坚持因地制宜，统筹分类施策。**结合各地资源禀赋和需求，发挥比较优势，统筹规划，优化布局，突出重点地区、重点

问题和重点环节，积极稳妥全面推进。

——**坚持深化改革，推动转型升级。**进一步建立健全粮食和物资储备管理体制机制，推动粮食产业高质量发展，提高管粮管储法治化水平，推动粮食和物资储备改革发展迈上新台阶。

——**坚持创新引领，实现绿色发展。**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大力实施科技兴粮兴储，抓好绿色储粮和节粮减损，推动粮食和物资储备行业高质量发展。

第三节 发展目标

经过五年努力，全区粮食安全基础更加牢固，应急保障更加有力，治理效能得到新提升，节粮减损取得新成效，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得到更好满足。

——**储备体系更加健全。**储备管理体制机制进一步完善，自治区粮油储备的区域布局和品种结构进一步优化，物资和医药储备管理水平进一步提高，储备整体效能进一步提升，防范化解风险挑战能力进一步增强。逐步形成自治区级粮食储备为主，盟市级为补充的粮食储备发展格局，实现储备物资“储得好、调得动、用得上”。

——**宏观调控更加完善。**粮食和物资储备调控体系进一步健全，粮食应急监测进一步强化，购销调存各环节与市场流通销售更加吻合，应急网点布设更加合理，应急保障能力不断提高。

——**粮食产业竞争力持续增强。**产购储加销体系更加完善，粮食龙头企业不断壮大，产业集聚效应进一步增强，科技创新取得新突破，品质品牌引领作用有效发挥，粮食产业链、价值链、供应链建设水平进一步提升。

——**粮食流通效能显著提高。**完善粮食产销合作机制，实现粮食顺畅有序流通，仓储设施结构和布局更加优化，粮食物流骨干网络更加完善，物流效率进一步提高，实现生产、流通和消费的有效对接。

——**治理能力和治理现代化水平明显提升。**粮食和物资储备制度体系更加健全，法治环境持续改善，发展安全保障更加有力，行业信息化水平逐步提升，流通监管能力显著增强，依法行政能力不断提高，形成依法依规、措施有力、覆盖全面、联合协作的流通监管体系。

专栏1 内蒙古自治区“十四五”粮食和物资储备主要指标表				
序号	指标	2020年	2025年	属性
➤ 粮食安全				
(1)	落实国家下达的地方储备粮规模（万吨）	※	※	约束性
(2)	落实国家下达的地方储备油规模（万吨）	※	※	约束性
(3)	地方储备粮中口粮比例（%）	56.4	≥70	约束性
(4)	库存粮食质量安全总体合格率（%）	100	≥97	约束性
➤ 应急保障				
(5)	粮食应急加工能力（万吨/天）	1	1	约束性
(6)	粮食应急供应网点数量（个）	1021	1021	预期性
(7)	粮食应急加工企业数量（个）	165	100	预期性
➤ 产业发展				
(8)	粮油加工业总产值（亿元）	468	600	预期性
(9)	“内蒙古好粮油”产品数（个）	45	100	预期性
➤ 信息化建设				
(10)	地方储备粮承储库点信息化覆盖率（%）	17	100	约束性
➤ 科技创新				
(11)	科技创新平台数量（个）	6	12	预期性

注：※为涉密数。

第三章 构建协同高效粮食储备体系 强化粮食安全保障

第一节 健全储备粮管理体制机制

全面落实粮食安全党政同责，加强粮食储备应急管理，形成布局合理、设施完备、运转高效的粮食保障体系。进一步健全粮食储备管理体制和机制，完善储备粮管理制度，推动粮食储备安全标准化管理。合理确定储备规模，建立政府储备粮规模动态调整机制。强化政府储备公共产品属性，明确政府、承储主体职能定位，压实承储企业主体责任和政府部门监管责任。完善储备粮收储轮换制度，探索自治区级储备粮油承储企业准入和退出机制，推进地方储备粮集中统一管理。配合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内蒙古局建立中央和地方储备粮轮换衔接制度，科学安排中央和地方粮食储备的轮换时间和粮食品种，把握轮换节奏。

第二节 加强粮食仓储设施建设

根据粮食主产区和粮食消费区分布，进一步调整和完善自治区级储备粮布局，缩减储存库点，对承担政策性粮食储备任务、具备修复条件的粮库进行维修升级改造，消除“危仓老库”储粮隐患。开拓融资渠道、创新投融资方式，支持国有粮食企业通过资源整合、结构调整、资产置换等方式深化改革，推进盟市、旗县级粮库建设改造，重点提升新建和改造标准化仓容比重，建设与地方储备粮规模相适应的现代化粮库，提升粮库集约化、规模化水平。

第三节 完善粮食储备调节体系

完善地方粮食储备体系，坚决落实国家下达的地方粮油储备任务，确保完成国家下达的下线保底计划；探索按照政府储备规模动态调整机制，调整储备数量，提升服务宏观调控、调节稳定市场、应对突发事件和保障粮食安全能力。根据经济社会发展、人口分布、城镇化进程、消费结构、区域粮食市场调控需要及交通运输状况等因素，对自治区级储备粮逐步缩点并库。优化储备布局、品种结构，适当提高小麦、稻谷和优质玉米等品种比例，提高地方储备粮中口粮比例。扩大成品粮油储备规模，探索成品粮油储备和轮换的有效模式。鼓励盟市旗县增加地方储备，兼顾饲料用粮需求，提高区域粮食安全保障能力。

第四节 提升粮食储备安全管理水平

坚持自治区级储备为主、盟市旗县级储备为辅的地方粮食储备制度，内控管理和外部监督并重，提升粮油承储企业储备管理能力。通过建立储备企业准入和退出机制，使仓储企业存储的地方储备任务能够进得去、退得出。通过制度完善和科技创新等手段，不断提升仓储设施建设管理水平，实现储备粮管理制度化、规范化、精细化。

专栏2 粮食储备体系建设重点工程

1. 加大对自治区本级储备粮储备库点的仓储设施维修改造力度，力争“十四五”时期“危仓老库”维修改造项目，能辐射到每个存放自治区级储备粮的库点，消除“危仓老库”储粮隐患。
2. 推进自治区级储备粮直属库建设，加大对自治区本级储备粮的管理力度，加强地方储备粮对市场的调控能力。

第四章 建立完备物资储备保障体系 提升物资储备效能

第一节 理顺物资储备体制机制

明确机构权责，强化综合协调能力，建立健全物资储备责任制，落实自治区、盟市、旗县三级政府物资储备体系建设主体责任。同时，加强与相关部门的通力协作，协助应急部门推动建立物资储备联席会议制度。加大产能储备、技术储备、信息储备等新型物资储备方式的探索和应用。

第二节 健全物资储备管理机制

逐步建立并完善应急物资和医药储备规章制度，建立健全统一的应急物资和医药储备管理体系。按照平战结合要求，探索并逐步建立物资和医药储备的采购、储备、调拨、轮换及核销有关制度。进一步完善明确物资和医药储备的管理模式、轮换周期、调用核销机制、企业准入准出制度、资金保障和统计报送等具体内容，使物资和医药储备管理有法可依、有章可循，便于监管。逐步将物资储备环节与疫情防控、医疗救治、产能动员、调运保障、企业日常周转等与生产、流通和消费相关的要素有效链接，建立协同联动系统。切实提升应急处置能力，确保关键时刻拿得出、调得快、用得上。

第三节 加快物资储备体系建设

统筹整合现行应急物资和医药储备资源，优化储备品类、科学调整规模结构，结合呼包鄂乌城市群、通赤区域中心城市和其他盟市所在地城市，合理布局自治区本级医药储备。进一步发挥自治区本级应急物资和医药储备在应急救灾、公共医疗卫生事

件、灾害发生调拨使用过程中的统筹协调作用，实现储备体系的流畅运行和储备效能的充分发挥，保证自治区本级储备在规定以上级别的动用过程中能够顺利调用。坚持政府主导，发挥市场作用，推进平战结合，积极探索政府储备与企业经营库存、生产能力等储备方式相结合。统筹建立医药实物储备和现金购买能力储备，确保地方物资和自治区本级医药储备长期稳定运行。进一步研究医药储备中实物储备与现金购买能力储备的比例和转化条件，提升应对突发事件的保障能力和调度能力。根据医药储备的特点，逐步探索建立适于我区现状的医药储备物资轮换方式，明确有效期外医药储备物资的核销流程和资金补充方式。合理确定储备与生产、储备与流通、储备与零售消费之间的关系，将医药储备的采购和轮换纳入正常的医药流通中，实现医药储备能够储得进、轮得出。

第四节 提升物资储备安全管理水平

建立物资和医药储备购销存报送制度。严格落实物资入库、出库制度、消防安全管理制度。完善物资仓储软硬件配套设施，合理配备多层货架、组合托盘、自动装卸与传送、叉车等基础设施设备，提升物资储备信息化管理水平。

专栏3 物资储备保障体系建设重点工程

1. 提升自治区本级应急物资储备库仓储管理水平。提升库区物资调运、装载机械化水平，新增物资回收、清理和整理功能，逐步提升物资储备现代化和智能化管理水平。
2. 结合本级医药储备管理模式和储备企业特点，鼓励现有企业对原有仓房和仓储功能进行升级改造。

第五章 创新完善粮食宏观调控 激活市场主体活力

第一节 完善粮食市场化收购制度

落实国家粮食收购政策，强化导向、完善机制，大力开展市场化收购。创新粮食收购方式，引导各类市场主体积极入市收购，指导农民有序、适时、适价售粮。统筹抓好政策性收购和市场化收购，强化产后服务，引导粮食贸易、储备、加工企业等多元市场主体与农村合作社、家庭农场、种粮大户等粮食经营生产主体合作，开展订单收购、代收代储等服务，拓宽农民售粮渠道，保护农民利益。建立健全粮食收购市场化融资支持机制，多渠道筹集收购资金，按市场化原则建立和完善粮食收购贷款信用保证基金机制，充分发挥基金使用效益，增强粮食企业融资和化解风险能力。积极搭建银企对接平台，鼓励金融机构加大信贷支持力度，满足粮食收购资金需求。深化粮食产销合作，拓宽粮食购销渠道。完善粮食运输需求与运力供给对接机制，强化运输保障，确保粮食集运顺畅。

第二节 加强粮食市场体系建设

发挥国有粮食企业在粮食收购中的带动作用，鼓励符合条件的多元主体参与政策性粮食收储。深化粮食产销合作，扎实有序参与组织好各类产销洽谈合作活动，拓展产销区政府间和企业间的战略合作关系。规范粮食经纪人行为，发挥其服务农民售粮、活跃粮食流通的作用。加快粮食收购现场快速检验能力建设，支持粮食清理和现代新型烘干设施建设，提升粮食收购服务能力。

健全以国家粮食内蒙古交易中心为龙头，以中心城市成品粮批发市场和区域性粮食批发市场为骨干，以粮食收购市场和零售市场为基础的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粮食市场体系。优化粮食批发市场规模和布局，发展粮油连锁店、“放心粮油”店等，构建多种经营业态统筹推进、融合发展的粮食零售网络。发展粮食电子商务、线上零售等新业态，建立以电子交易平台为主体、区域性优质粮油产销合作平台一体化运作的线上交易机制，畅通粮食供应“微循环”。

严格执行粮食收购备案制度，加强粮食收购市场监管，规范收购市场行为，维护良好的粮食收购市场秩序。提升各类市场功能，规范市场秩序，增强引导生产、服务调控、配置资源等综合服务能力。增强信用贷款保证基金作用，利用好大数据技术和信用信息，加大涉粮企业金融支持范围，扩大资金支持额度，提升市场化收购主体融资能力。

第三节 优化粮食保供应急体系

强化粮食应急综合保障。按照国家和自治区粮食应急预案的要求，履行粮食应急工作职责，推进粮食应急体系建设，确保在严重自然灾害和紧急状态下的粮食供应。加快建设粮食应急供应保障网络，按口粮品种科学划定保障半径，分等级改造建设一批粮食应急保障中心，形成逐级保障、层级响应、小灾市域自救、大灾区域救助的粮食应急保障体系。

构建粮食监测预警体系。加强粮食市场供求形势监测和分析研判，防范化解粮食领域风险隐患。优化自治区粮食价格监测点，

增加监测点范围和数量，提升现有粮食统计、市场监测信息系统功能，拓展互联网信息采集渠道，建立以实时采集为主的市场信息采集系统。推进统计信息系统和市场监测信息的数据共享。运用大数据分析、模拟仿真等手段，提高安全风险识别能力，加强对重点领域、关键环节、重要指标监测预警预报，提高储备防风险能力。建立健全粮食储备各环节的监测预测体系，精准预测品种、地区粮食产量、质量变化等；准确掌握粮食和物资库存数量、品种、布局及动态变化等；运用大数据技术强化市场信息分析能力，建立预测预警数据模型，对不同地区、不同品种的粮食和物资供需状况进行分析和预测预报，及时监测区内价格波动，提升宏观调控的精准性和有效性。着眼粮食“产购储加销”全过程，以建设专业机构、专业团队为抓手，以健全完善会商研判、数据分析、信息发布工作机制为依托，统筹运用行政和市场化手段，强化弱项补齐短板，着力推动粮食数据资源整合共享和部门协作，构建系统全面、专业权威、及时高效的新型粮食市场监测预警体系。

布局粮食应急供应网络。依托商超、粮油零售店、批发市场、军粮供应站等，健全粮食应急供应网络，确保每个乡镇（苏木）、街道和三万人口集中区设立粮食应急供应点，采取以奖代补方式支持粮食应急网点建设，确保在粮食应急状态下，粮食市场供应。

提升粮食应急配送能力。改造提升区域性骨干粮油应急配送中心。推进粮食应急设施项目建设，重点完善配送中心功能、应急配送中心现代化装备等方面，提高应急保障水平和应急配送能力。打通配送“最后一公里”，融入国家确定的都市区“1小时”、

周边“3小时”、城市圈“5小时”的粮食应急保障网络。

强化粮食应急加工能力。根据粮食应急加工需要，合理确定粮食应急加工企业，确保粮食应急加工能力与应急供应需要相适应。引导和支持应急加工企业根据产业发展需求新建、扩建粮油加工生产线升级改造设备，配备小包装设备、应急发电设备、应急运输车辆和粮食质量检验检测设备等。重点支持自治区级粮食应急加工企业基础设施建设等项目，不断提高粮食应急加工保障能力。

第四节 推进军粮供应军民融合发展

推进军粮供应与地方粮油储备体系融合，完善军粮应急机制，强化军粮供应应急保障能力，满足部队多样化军事任务的保障需求。优化军供网点布局，加强军供网点基础设施建设、信息化建设，维修改造和功能提升。鼓励军供企业开展放心粮油进社区、进学校、进农村，打造军粮供应、放心粮油和应急保障融合发展的新格局。

专栏4 粮食宏观调控重点工程

1. 优化自治区粮食价格监测网点布局，增加监测点数量和监测品种，提升现有粮食统计、市场监测信息系统功能，运用大数据技术建立预测预警数据模型，强化安全风险监测能力。
2. 分等级改造建设一批粮食应急保障中心，形成逐级保障、层级响应、小灾市域自救、大灾区域救助的粮食应急保障体系。
3. 改造提升区域性骨干粮油应急配送中心。
4. 推进全区粮食应急加工骨干企业设备升级改造，支持自治区级粮食应急加工企业基础设施建设。
5. 建设军民融合军粮综合保障基地和成品粮油配送中心，强化军粮供应保障能力。

第六章 推动粮食产业高质量发展 打造粮食产业强区

第一节 推动现代粮食产业发展

推动粮食全产业链发展。发挥粮食产业化龙头企业带动作用，引导粮食产业一体化发展，推动粮食全产业链发展迈上新台阶。推进主食产业化发展和社会化供应，开发方便食品、速冻食品和健康食品，助推粮食产业高质量发展。

发展粮食精深加工。推动粮食初加工、精深加工和综合利用协调发展，引导粮食加工规模化、专业化、精细化发展，增加绿色、优质、营养产品供给。推动玉米、土豆、杂粮等精深加工向药品、保健等领域延伸。加强粮食副产物综合、全值和梯次利用。推动粮食加工产业从能量提供型向营养导向型转变，引导企业实施技术改造、设备更新和功能提升。鼓励粮食企业发展循环经济，构建种养加用循环产业链。

强化粮食科技创新。推动科技兴粮、人才兴粮。加强与高校科研院所涉粮学科合作，开展分领域分层次科技平台建设，发挥研发平台作用，促进政产学研用一体化发展。提升粮食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促进粮食科技创新要素向企业集聚，推进粮食营养健康、质量安全、适度加工、绿色仓储等关键环节和重点领域创新。

加强粮食品牌建设。推进地理标志、区域商标品牌建设，整合现有区域品牌，加强对外宣传，集中打造“内蒙古好粮油”区域公共品牌。制定“内蒙古好粮油”标准，加快优质粮油产品、绿色加工技术等标准的研究修订和推广实施，形成覆盖粮食全产业链

的标准体系。

第二节 构建现代粮食物流体系

打通粮食流通通道。重点加快东部地区粮食流出通道建设，完善铁路散粮运输基础设施建设，着力提高铁路外运水平，提升“北粮南运”能力。开拓多元进口渠道，发挥满洲里、二连浩特国家粮食进境指定口岸的优势，加强与中欧班列、物流集散转运中心建设对接，提升口岸进口粮油加工能力。支持区内粮食企业在境外投资开展粮食收购、加工、仓储物流、港口建设等工作，建设持续、稳定、安全的粮食进口供应链。

加强粮食仓储物流设施建设。构建自治区级为主、结构合理、功能先进、安全可靠的现代化物流仓储网络体系。推进资产优化组合，合理改建、扩建和新建粮食物流仓储设施，建设与地方储备粮规模相适应的现代化物流粮库。优化仓型设计，鼓励应用储粮“四合一”升级版等先进适用设备与技术，提升仓储设施现代化水平。支持企业开展低温保鲜等绿色生态储粮技术、高效环保型装备、散粮接发设施等新技术、新工艺、新装备应用，实现粮食仓储物流设施的绿色化、精细化、智能化和高效化。推进粮食仓储管理规范化建设，加强国有粮食仓储物流设施保护。

创新粮食物流服务模式。创新多式联运模式，优化运输组织形式，拓展物流协同协作能力，开展常态化、稳定化、品牌化的“一站式”粮食多式联运服务产品。通过设施共建、产权共有、利益共赢等方式，鼓励企业根据物流需求变化合理配置仓储、运力等资源，建立物流枢纽共享业务模式。引导物流枢纽对接国际物流网络，支持中欧班列、跨境电商发展。

第三节 深入推进优质粮食工程

深入推进优质粮食工程。制定深入推进优质粮食工程实施方案，实施情况纳入粮食安全盟市长责任制考核。以“六大提升行动”为载体，推进延伸产业链、提升价值链、打造供应链“三链协同”，深化优粮优产、优粮优购、优粮优储、优粮优加、优粮优销“五优联动”，打造“十四五”时期优质粮食工程升级版。强化产业集聚，促进乡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形成粮食兴、产业旺、经济强的良性循环，加快粮食产业高质量发展。发展粮食全产业链经营模式，提高粮食产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让农民更多分享产业增值收益。

粮食绿色仓储提升行动。依托现有粮食仓储资源，鼓励因地制宜升级改造仓储设施，提升仓房的气密和保温隔热性能，推动粮仓分类分级管理和使用，满足“优粮优储”需要；推广应用气调、机械或热泵制冷控温、内环流控温等绿色储粮技术，完善粮情在线监测和智能化控制功能，提高收储环节粮食品质保障能力。

粮食品种品质品牌提升行动。强化流通反馈激励机制，推进优质优价市场化订单收购。强化标准和质量导向，鼓励结合实际组织制定、发布地方特色粮油产品团体质量标准和评价体系，鼓励企业推行更高质量标准，加强营养健康粮油产品研发；持续开展“内蒙古好粮油”产品遴选和区域公共品牌推广；搭建国家“中国好粮油”电子交易平台、进驻电商平台，依托好粮油门店、军粮供应和应急网点、主食厨房等，开展产销对接，完善优质粮食线上线下销售网络。

粮食质量追溯提升行动。完善粮食质量安全监测平台功能和检验监测体系，制定“内蒙古好粮油”标准，优化粮食质检培训体系。建立健全粮食质量检测系统，开展粮食质量调查、品质测报和安全风险监测服务。依托企业建立“内蒙古好粮油”产品追溯平台。

粮食机械装备提升行动。加大关键粮食机械装备推广应用力度，在粮食清理、干燥、仓储、装卸、运输、加工等环节，推广应用粮食机械装备自主创新成果，升级配置粮食收储机械化、自动化、智能化、环保型装备和“四散化”运输、集装箱运输、成品粮冷链运输装备等，改造升级粮食加工生产线，促进粮机装备企业应用数字化、自动化、智能化手段生产装备，提升装备生产技术，提升行业节粮减损装备的制造水平，促进国产化加工装备使用率。

粮食应急保障能力提升行动。巩固壮大“内蒙古好粮油”示范企业，提升粮食应急生产、加工、物流和储存能力，拓展“好粮油”门店应急功能，增强粮食保供能力，健全地方粮食应急保障网络，加强粮情监测预警和应急指挥，健全平时服务、急时保供、战时应急的供应体系，充分发挥粮食产业优势，保障粮油市场供应充足、价格稳定、响应迅速。

粮食节约减损健康消费提升行动。倡导营养、均衡、健康消费理念。开展全社会爱粮节粮宣传教育，深入开展“爱粮节粮”进社区、进家庭、进学校、进军营、进食堂等行动，培养节约习惯，营造浪费可耻、节约为荣的氛围。推进农户科学储粮项目，推广粮油适度加工技术成果。

发挥“内蒙古好粮油”示范引领作用。统筹兼顾产粮大县（旗）、特色粮油生产大县（旗），支持示范企业以“公司+合作社+基地+农户”模式结成利益共同体，开展订单收购，建设种植加工基地，增加优质粮油产品，带动农民持续增收。重点支持“中国芥花油之都”“兴安盟大米”“科尔沁杂粮”“敖汉世界小米之乡”“阴山燕麦”“金鹿多维葵花油”“河套面粉”等区域公共品牌的“好粮油”示范企业，开展“好粮油”产品创建，不断提升“内蒙古好粮油”知名度和美誉度，拓宽销售渠道，增加有效供给。建立“内蒙古好粮油”产品调查监测信息发布机制。加大宣传“内蒙古好粮油”产品，普及营养知识，提高全社会健康消费认知水平，引领城乡居民由“吃得饱”向“吃得好”、吃得健康转变。

专栏5 粮食产业高质量发展重点工程

实施优质粮食工程“六大行动”：

1. 实施粮食绿色仓储提升行动，改造提升粮食仓储设施功效性能，推广应用、合理适配绿色储粮技术，逐步实现政府储备粮食绿色仓储全覆盖。
2. 实施粮食品种品质品牌提升行动，着力增品种、提品质、创品牌，拓展线上线下营销渠道，让好东西卖出好价钱；精心组织“内蒙古好粮油”产品遴选，强化标识使用管理，打造“内蒙古好粮油”金字招牌。
3. 实施粮食质量追溯提升行动，完善检测体系，组织收获粮食质量调查、品质测报和安全风险监测，推广建立粮油产品溯源码系统，实现对责任主体、产品流向、监管检测等信息的快速追查。
4. 实施粮食机械装备提升行动，加大关键粮食机械装备自主研发和推广应用力度，加快推动粮食机械装备和加工工艺科技创新、转型升级。
5. 实施粮食应急保障能力提升行动，科学制定粮食应急预案，加快构建完善粮食市场监测预警体系，统筹建设一批区域综合性粮食应急保障中心，健全自治区盟市旗县粮食应急保障网络，形成逐级保障、层级响应的粮食应急保障机制。
6. 实施粮食节约减损健康消费提升行动，推进农户科学储粮项目，加强粮油副产物循环、全值和梯次利用，深入开展爱粮节粮宣传教育。

第七章 推进行业信息化建设 建设智慧仓储

第一节 推动大数据互联共享

完善粮食和物资储备数据资源建设，推进收购、储备、物流、加工、消费、贸易、政策、价格、质量和信用等信息采集。深入开展“互联网+粮食”行动，积极利用新一代信息技术，加快推动业务线上线下融合发展，推广手机售粮、网上粮店等新业态。鼓励粮食企业、行业协会、科研机构等单位主动积累数据并进行分析和挖掘。开展数据信息优化分类、采集汇总和合法共享。推动大数据技术在供需平衡预测、库存监管、质量安全监测、调控措施评估等方面的应用，提高宏观调控、行业监管以及公共服务的精准性和有效性。

第二节 推进储备监管信息化升级

推进各级政策性粮食承储粮库信息化建设，对承担自治区、盟市、旗县三级政策性储备的粮库进行智能化建设，实现地方政策性粮食信息化管理全覆盖，储备收购轮换动态远程监管、粮情在线监控互通互享。提升仓储装备智能化水平，加快推进扦样、检验、称重、烘干、通风、仓窗、熏蒸、装卸、整理等装备的自动化、信息化、智能化改造。推广快速检化验、地磅称重控制一体化、测控集成终端、粉尘监测等专用智能化装备应用。加强粮食和物资购销、出入库、仓储、安防、质检、财务、统计等业务的智能化管理，提升管理效能。

第三节 提高物资仓储信息化水平

依托自治区粮食和物资管理平台，开发建设自治区本级医药储备和救灾物资储备库信息管理系统，重点在救灾储备物资和医药储备的远程监测、应急调运指挥、预警预报等方面加强建设。开展物资和医药储备采购入库、日常存储、调拨、轮换、动用、维护和消耗、核销报废与补充等环节的全程信息化动态监测，实现信息交换、资源共享的物资储备信息化管理目标。

第四节 提升应急指挥信息化水平

提升应急网络信息化水平，完善监控监测系统布局，推动应急粮油供应网点、应急储备粮油加工企业、应急储运企业和应急配送中心建设终端监管监测系统，实现网点与各级粮食和物资管理平台互联互通。

实施粮食应急加工企业信息化改造，鼓励重点粮食应急加工企业进行原粮及成品粮出入库、库存管理系统的建设和改造，结合粮食应急配送中心信息化建设需求，开展成品粮应急管理建设。依托优质粮食工程，重点推动纳入“中国好粮油”“内蒙古好粮油”行动的加工企业和应急成品粮加工企业信息监测系统建设，实现重点粮食应急加工企业最低最高库存量、加工能力、加工数量、产品质量等信息的在线监测。

第五节 建立行业信用管理平台

规范数据采集、存储、传输、共享，统筹做好全区政策性粮食交易和统计直报系统，充分利用全国政策性粮食库存数量和质

量大清查应用软件、全国粮食流通 12325 监管热线、粮食行业“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应用平台、内蒙古“互联网+监管”系统等平台信息，依托信用中国（内蒙古）、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数据，搭建粮食企业信用监管系统，建立并完善粮食企业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制度、粮食企业信用评价体系和信用档案系统，实现信用信息的实时推送，支撑联合惩戒。

专栏 6 行业信息化建设重点工程

1. 健全自治区级应急指挥功能，贯通承储企业、储备库点，建设各应急粮油供应网点、应急储备粮油加工企业、应急储运企业和应急配送中心终端监管监测系统，实现网点与各级粮食和物资管理平台互联互通。
2. 建设储备动态监管平台，实现自治区地方储备粮承储企业信息化全覆盖，所有储备粮的管理、轮换和粮情监测、视频等均实现在线动态监控。
3. 完善自治区粮食和物资管理平台，建设应急物资储备和本级医药储备企业库存监管和信息化管理系统，实现远程监测、应急调运指挥、预警预报等日常信息化监管。

第八章 加大依法管粮管储力度 提升管理效能

第一节 推进安全保障立法修规进程

修订《内蒙古自治区粮食流通管理办法》，修订《内蒙古自治区级储备粮管理办法》《内蒙古自治区级储备粮轮换管理办法》等地方储备粮管理制度，推动《内蒙古自治区粮食安全保障条例》地方性法规立法，完善与区情、粮情相适应的粮食法规制度规范体系，实现粮食安全依法治理。

第二节 加强质量安全保障能力建设

构建质量安全检验监测体系。加强粮食标准体系建设，建成以自治区级为骨干，盟市级为支撑，旗县为基础，企业为补充，适合我区粮情的粮食质量安全检验监测体系。加大粮油质量检验检测投入，强化自治区、盟市、旗县三级粮油质量监测机构功能，提升粮食质量检验机构水平，重点做好粮食质量监测与抽查、质量风险监测等任务。强化粮食质量安全应急处置能力。

提高粮食质量安全检验监测能力。拓展自治区级质检中心实验室功能，针对特色粮油，尤其是杂粮杂豆的优良品质做专项研究及特色产品展示，提升实验室功能设施，打造国家级区域性特色产品实验室。根据粮食和物资储备部门的职能变化和粮食质量安全监管工作的要求，扩展检验项目，增加粮食主要食品安全指标、微生物、PCR 等的检验检测，配置必要的检验仪器设备。增加专业技术人员的配备，检验检测人员比例应不少于本单位总人数的 70%，加强人员专业素质培养，强化人才队伍建设。

提升检测现代化水平。拓展自治区级粮食质量检测机构检测范围和能力。强化盟市、旗县粮食质量检测机构能力建设，使盟市具备对粮油品种质量、储存品质、卫生安全、微生物和添加剂（非法添加物）等方面的大批量粮油样品筛选检验能力，使旗县对具备粮油质量、储存品质和卫生安全等方面的检测能力。支持粮食购储销加工企业检验监测能力提升。加强自治区级粮食质量检测机构仲裁检验、快速应对突发质量安全事件等能力。

提高杂粮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水平。发挥我区杂粮产业优势，积极推动成立内蒙古国家杂粮检验监测中心，扩大安全监测范围，规范杂粮产品质量安全管理，推进杂粮质量安全监管，带动杂粮特色产业经济高质量发展。

加快粮油质量检测信息化升级。引入大数据、物联网等新技术，逐步完善粮食质量数据库。加强粮食生产环节品质测报，储备粮和政策性粮食收购、储存、出库等环节的质量信息采集。利用信息化促进优粮优产、优购、优储、优加、优销“五优联动”，采集各环节质量信息，逐步建立粮食质量安全追溯体系，鼓励规模以上粮食购销企业、大中型粮食批发市场和粮食加工企业配备粮食安全质量追溯系统。推进粮油质检机构信息互联互通，开展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挂牌的粮食质检机构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建设，并与粮食管理平台质量管理系统对接，实现质量监测数据互联互通和结果互认，非涉密数据的自动采集和共享，实现粮食质量安全风险监测全覆盖。

第三节 提升流通监管效能

加强各级粮食和物资监督检查能力建设。全面履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和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加强对地方储备粮和国家政策性粮食收购、调销政策和库存管理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探索委托有资质的社会稽查机构、会计师事务所、质检机构、行业协会等第三方机构，承担账务核查、质量检验和数量核查等工作，提高监管工作效能。完善行政执法人员持证上岗和资格管理制度。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推进执法督查工作的现代化、标准化。

第四节 创新执法监管方式

开发粮油库存检查应用系统，提高库存检查工作效率和准确性。充分运用“双随机一公开”机制，突出随机抽查、专项检查和突击检查。推广使用粮油“二维码”溯源系统，实现粮油产品来源可追、质量可溯、问题可查、责任可究。运用现代信息技术手段，依托国家和地方粮食质量抽查结果，建立全区粮食质量抽检情况数据库，推动检验数据电子化。

建立信用评价制度，推进粮食企业信用监管体系建设，综合评定粮食企业诚信等级，实行分类监管。修订粮食企业信用监管和联合惩戒相关办法，建立粮食企业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及时公示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加大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力度。建立横向到边、纵向到底、标本兼治、责权对等的行政监管体制机制，实现执法督查效能明显提升。

第五节 建立节粮减损长效机制

实施“科技兴粮”工程。围绕“科技兴蒙”行动，聚焦减损重点任务，推广应用节粮减损提质增效新技术、现代粮仓建设技术和物流配套技术，以及储粮“四合一”升级新技术等。推广稻谷、小麦、玉米、大豆等粮油适度加工技术成果。鼓励内源营养加工等新技术研发和应用，推进谷物蛋白、玉米胚芽油、米糠油、生物材料等技术开发和应用。推广避免成品粮储运管理出现压货临期管理问题新技术，提高供应链减损保障能力，探索粮食物流新模式。

完善粮食产后服务体系。加强粮食损失浪费全链条管控，巩固“优质粮食工程”建设成效。发挥粮食产后服务中心为种粮农户提供清理、干燥、收储、加工、销售等服务的积极作用，帮助农民好粮卖好价，促进粮食提质进档。推广适用于农户的多型规模储粮新装具，为农户提供科学储粮技术培训和服务，解决“地趴粮”霉变问题，努力减少粮食产后损失，促进种粮农民增产增收。推进“绿色仓储提升行动”，支持建设绿色仓储设施。做好入库粮食的除杂整理，推进分类、分品种、分仓储存保管，提高入库粮食质量，杜绝霉粮坏粮事故。

营造爱粮节粮舆论氛围。大力宣传节约光荣、浪费可耻的思想观念，营造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社会风气。组织开展世界粮食日和全国粮食安全宣传周、科技活动周等主题活动，发挥粮食安全宣传教育基地作用，全面开展爱粮节粮宣传教育，加强节粮减损技术宣传，普及节粮减损知识。倡导科学文明消费方式，利

用多媒体作品开展宣传，弘扬优良传统和节俭美德，使消费者关注粮食生产和流通、供应，增强危机意识和健康意识。倡导健康营养的饮食理念，引导公众养成科学合理膳食习惯，营造“爱惜粮食光荣，浪费粮食可耻”的浓厚氛围。

专栏7 粮食质量检验监测能力建设工程

1. 结合粮食质量安全检测体系建设，建立健全粮食质检机构实验室 LIMS 系统，实现粮食质量检验监测资源信息化管理和数据互联互通，逐步完善自治区粮食质量数据库。
2. 提升地方粮食质检机构和收储企业现场快检能力，食品安全快检覆盖率进一步提高。
3. 推进骨干粮食企业质量安全保障能力升级改造，更新配置必要检验设备，改进扦样、收储、质量安全溯源技术。

第九章 加强组织领导 保障规划顺利实施

第一节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

各级党委和政府要扛起粮食和物资储备安全的政治责任，以高度政治责任感和历史使命感，坚决扛稳粮食安全重大责任。自治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负责规划的整体组织实施，加强统筹协调，精心部署，发挥规划对行业发展的指导作用，扎实推进各项任务目标顺利完成。各级粮食和物资储备部门要在党委和政府统一领导下，主动加强与相关部门的沟通协调，密切配合，切实落实责任，根据本规划要求和各地实际，细化落实具体任务，制定促进本地区粮食和物资储备行业发展措施，推动规划有序有效实施。

第二节 落实资金政策保障

积极争取财政支持，发挥政府投资引导作用，开展重点项目和工程建设，积极落实配套资金。编制实施好年度财政预算，为规划实施和目标任务完成提供财政资金保障。鼓励创新投资模式，发挥市场多元主体的作用，拓宽建设资金来源渠道，加快构建政府、企业和社会力量广泛参与的粮食和物资储备建设资金保障机制。引导政策性银行、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加大对粮食产业经济发展信贷资金的支持力度。继续深化“放管服”改

革。加大对粮食物资物流建设用地支持力度，支持企业整合存量土地资源建设仓储物流设施。

第三节 加强队伍建设

推进与区内外开设粮储专业的高校、职业院校、科研机构签订人才战略协议，建立人才实训基地。贯通“选育管用”环节，优化年龄结构，提升学历层次，建立专家库。广泛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全面实施职业技能鉴定、技能等级评价和专项职业能力考核工作。定期举办职业技能竞赛，引导基层单位广泛开展岗位练兵、技能比武，营造“比学赶帮超”的氛围，增强干部职工干事创业的信心和本领，逐步在全区粮食和物资储备行业形成一支数量充足、结构合理，具有良好职业道德、技术精湛的技术技能型、复合技能型和知识技能型相结合的人才队伍。

第四节 加强规划实施管理

强化本规划与上位规划衔接、相关规划之间的协调，确保规划确定的任务落到实处。年度工作要依据本规划的总体安排，逐年落实规划提出的发展目标和重点任务。做好重点项目储备，促进项目落地。健全项目实施机制，规范项目手续办理，提高审批效率，加强协调调度，做到规划一批、储备一批、实施一批。

第五节 强化规划评估监督

加强对规划实施情况跟踪分析，开展规划实施年度监测、中期评估和终期总结工作，对重点领域的发展情况适时开展专题评估，为动态调整和修订规划提供依据。完善统计制度，加强对规划指标体系的统计工作，为监测评估和政策制定提供基础。实行严格的责任考核制度，加强粮食安全盟市长责任制考核，建立部门主要负责人为第一责任人的责任落实保障机制。完善规划实施的公众参与和社会监督机制，形成全社会关心规划、自觉参与和监督规划实施的良好氛围。